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黃耀宣
電話：03-3326719或03-3322592#8316
電子信箱：8002488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演字第11200033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6400E_1120003355_ATTACH1.pdf、
376736400E_112000335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2023 藝術綠洲創作徵件計畫-反面穿舞蹈
劇場《不能開的花》」演出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演出節目及
購票優惠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每場演出長度約40分鐘，共6場，辦理場次如
下：

(一)112年3月31日(五)14：30、19：30。

(二)112年4月1日(六)11：00、14：30。

(三)112年4月2日(日)11：00、14：30。

二、為鼓勵本市學生接觸表演藝術活動，本節目推出學生票100
元及團體票6折優惠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演出節目及購票優惠
相關訊息，至鈞公誼。

三、檢送旨揭活動海報1份及團體購票登記表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EDdhAFSPA1rNZ2nr7>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